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LOF）	
交易代码	161821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4,701,173.4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最优复制法，主要以标的指数的成份券构成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等因素构成组合，并根据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赎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特性、交易惯例等情况，进行取整和优化，以保证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中票5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中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50A	银华5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821	1618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0,646,153.03份	4,055,020.4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银华50A	银华50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382,392.57	200,846.66
2.本期利润	-4,406,451.21	86,154.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1	0.005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4,900,246.42	4,316,458.1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0	1.0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50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5%	0.29%	1.26%	0.14%	-0.51%	0.15%

银华5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6%	0.29%	1.26%	0.14%	-0.60%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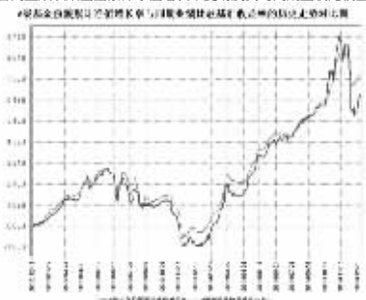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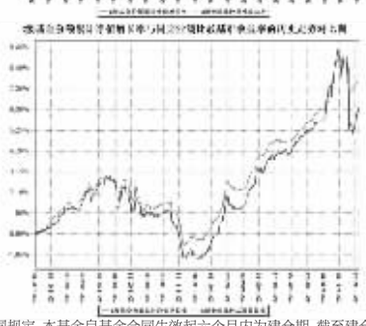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经惠云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5月8日	-	5年	硕士学位。2009年7月北京大学毕业后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3年8月5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5月8日起兼任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葛鹤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8日	-	6年	博士学位。2008年至2014年曾在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从事信用评级工作。2011年11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债券研究工作，曾任基金经理助理。自2014年10月8日起担任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经惠云女士因个人原因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批准经惠云女士自2014年10月22日起开始休假。经惠云女士休假期间，本基金由另一基金经理葛鹤军先生单独管理，详情请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4季度，宏观经济仍在底部运行，经济增长动能持续回落，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水平不断走低，企业部门去库存的压力有所增大。原油、铁矿石等大宗商品价格下挫带动物价水平也相应走低，CPI、PPI指标持续下降，为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奠定了基础，10月份央行再次定向投放基础货币，并在11月出台降息政策。

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四季度初债券收益率继续走低。然而，随着降息政策预期兑现、权益资产价格不断上涨以及资金价格波动加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债券收益率出现了明显回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070元，本报告期A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6%；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C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064元，本报告期C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6%。报告期内，尤其是2014年12月份，债券市场收益率剧烈波动，并且本基金规模出现大幅变动，导致本基金跟踪误差有所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积极采取合理措施，根据市场情况控制组合波动风险以期减小跟踪误差。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一季度，尽管政府陆续出台经济托底政策，但由于银行风险偏好降低，表外业务增长放缓，全社会信用扩张并不顺畅，稳增长措施的效果仍有待观察，宏观经济在一季度仍有下行压力。与此同时，物价的持续回落为货币政策继续放松提供了空间。此外，随着经济改革措施的逐步落实，地方政府债务将逐渐规范化管理，加之企业融资需求减缓，预计一季度债券供给将处于较低水平。

综上，2015年一季度债券收益率仍有进一步下行的空间，债券市场的表现仍然可期。

本基金将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复制指数基准的风险特征。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785,891,050.00	96.70
	其中：债券	785,891,050.00	96.7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74,459.37	1.02
7	其他资产	18,570,466.32	2.28
8	合计	812,735,975.6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3,077,700.00	6.2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95,445,350.00	18.0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57,368,000.00	124.22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785,891,050.00	148.5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2372	12水电工MTN1	500,000	50,405,000.00	9.52
2	1382042	13油高科MTN2	500,000	49,940,000.00	9.44
3	124435	13邯城投	400,000	43,000,000.00	8.13
4	101460025	14潍坊滨投MTN001	400,000	41,560,000.00	7.85
5	124651	14柠安发	400,000	41,000,000.00	7.7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946.2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509,595.12
5	应收申购款	20,900.00
6	其他应收款	25.0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570,466.3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50A	银华50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590,645.85	18,835,023.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63,379,119.81	2,931,289.6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323,612.63	17,711,292.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0,646,153.03	4,055,020.4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4年12月3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自2014年12月4日起对本基金的管理费率进行调整，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9.1.3《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银华资源		
交易代码	1618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1,809,752.5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对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并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合理措施，在合理期限内进行适当的处理和调整，力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投资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收益率＋5%×商业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银华金瑞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银华鑫瑞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银华金瑞	银华鑫瑞	银华资源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50059	150060	161819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080,996.00份	162,121,495.00份	81,607,261.53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

注：2015年1月9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自2015年1月12日起将本基金稳健收益类份额的场内简称由“银华金瑞”更名为“YH资源A”，本基金积极收益类份额的场内简称由“银华鑫瑞”更名为“YH资源B”。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510,692.29
2.本期利润	70,400,624.5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3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1,565,309.3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8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78%	1.75%	19.30%	1.77%	-0.52%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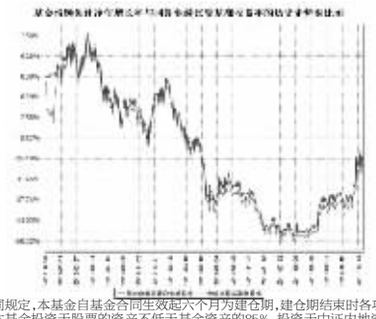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投资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君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9月4日	-	6年	硕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09年3月任职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金融工程师。2009年3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13年12月16日起兼任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报告期内，我们运用自行开发的量化投资管理系统，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理基金日常运作中所碰到的申购赎回处理、结构配比校验、风险优化等一系列事件，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8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30%。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35%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4年四季度 A股市场经历了单边上涨的状态，沪深300指数涨44.17%，中证内地资源指数涨19.52%。2014年四季度的单边上涨行情是在沪港通推动下，在对改革向好的预期下，加之政府实施的一系列定向降准及降息等刺激政策及利好金融市场的政策出台，一波蓝筹股的估值修复行情。在此行情下，市场热点集中于金融改革，国企改革，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等领域，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价格一直处于低迷态势，需求没有明显的改善，供应并未减少，在油价下跌的情况下，基本金属价格出现了一小波上涨，国内资源类股票价格在资源价格下行空间不大的预期下相应小幅上涨，但明显跑输沪深300指数。

展望2015年，对于资源行业股票来说，煤炭方面，美元指数相对大宗资源国汇率明显回落导致以美元计价的煤炭疲弱回落。发改委、能源局邀请各部门及煤炭企业召开煤炭行业脱困专项会议。会上研究讨论了化解产能过剩、严格控制超能力生产、加强煤炭进出口管理、加强金融支持等具体措施，商定了煤炭脱困工作近期重点任务。目前已实现阶段性提价，且进口税率实现的时点及幅度均超预期，我们认为后续各方对超产的控制将继续为煤炭价格带来支撑。钢价虽仍低迷，但铁矿石成本降低使得钢企已经到了利润弹性最大的时候，四季度钢铁股票表现不差，如果从今年最低点算起，很多钢铁股票已经翻番，随着一路一带和海外基建投资的增加，对钢铁股仍旧持乐观态度。有色方面，铜紧缺趋势变大，铝下游需求疲软不容乐观，但不排除具有国企改革预期的中国铝业等股票的上涨机会，铅锌虽矿石进口强劲，但趋势下滑，锡的印尼一季度出口仍然继续下降38%，全球供给有紧缺趋势，但国内受缅甸出口影响供给较充足。配合基本面以及有色金属价格反弹的走势，有色股票还有一波上涨，但也要关注国内最新PMI数据及信贷数据低于预期对有色板块的情绪造成的负面影响。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6,896,676.64	93.27
	其中：股票	426,896,676.64	93.2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957,355.38	6.33
7	其他资产	1,838,519.28	0.40
8	合计	457,692,551.3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69,209,696.61	59.62
C	制造业	157,686,980.03	34.9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26,896,676.64	94.54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2,208,602	44,812,534.58	9.92
2	601857	中国石油	2,603,957	28,148,775.17	6.23
3	600111	包钢稀土	973,098	25,183,776.24	5.58
4	600028	中国石化	3,724,264	24,170,473.36	5.35
5	601899	紫金矿业	5,290,964	17,883,458.32	3.96
6	600256	广汇能源	2,098,082	17,539,965.52	3.88
7	601600	中国铝业	2,566,193	16,038,706.25	3.55
8	000831	五矿稀土	394,077	11,818,369.23	2.62
9	601168	西部矿业	1,276,373	11,793,686.52	2.61
10	600489	中金黄金	985,250	10,463,355.00	2.32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中国石化（股票代码：600028）。

根据中国石化股票发行主体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2014 年1 月12 日发布的公告，国务院对山东省青岛市“ 11? 22”中石化东黄输油管道泄漏爆炸特别重大事故调查处理报告作出批复，同意国务院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处理结果，认定是一起特别重大责任事故；同意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建议，对中国石化及当地政府的 48名责任人分别给予纪律处分，对涉嫌犯罪的 15名责任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 75，172万元，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承担其相应赔偿责任。相关资金主要来自中国石化在以前年度积累的安全生产保险基金（指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面向公司所属企事业单位设立的企业安全生产保险基金）和公司向商业保险公司投保的商业巨灾保险的保险理赔资金。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中国石化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4,713.9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54,659.8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763.76
5	应收申购款	333,381.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38,519.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金瑞	银华鑫瑞	银华资源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3,200,522.00	184,800,784.00	79,115,222.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58,259,610.5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93,566,386.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15,119,526.00	-22,679,289.00	37,798,815.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080,996.00	162,121,495.00	81,607,261.53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的变化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以2015年1月5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本基金银华资源份额以及银华金瑞份额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3《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4《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